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由董事长孙文强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00万股，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24日出具的中兴华验[2021]第030017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800万元变更为6,400万元，公司股份由4,800万股变更为6,400万股。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营业范围变更为：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模具、塑料机械及配件、自动化装备、橡塑原料、橡塑制品、检具；批发、零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模具维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模具技术专业培训、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对《公司章程（草案）》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授权公司

财务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海泰科模具增资，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本次增资后，海泰科模具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其 100% 股权。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发表了核查意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及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 1,571,266.05 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及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9,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9,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发表了核查意见。《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及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1 年 8 月 3 日 14:00 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9日